

要赔掉一颗心还有一辈子。
很倒霉的，
爱一个人，

宇宙第一初恋

Yuzhoudi yi chutan

水阡墨

shuiqianmo works

著

沈阳出版社



宇宙第一
初恋

著

水阡墨

沈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宇宙第一初恋 / 水阡墨著. —沈阳: 沈阳出版社,
2011.1

ISBN 978-7-5441-4449-0

I. ①字… II. ①水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05151 号

出 版 者: 沈阳出版社

(地址: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邮编: 110011)

印 刷 者: 北京市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发 行 者: 沈阳出版社

幅面尺寸: 150mm × 215mm

印 张: 8

字 数: 210 千字

出版时间: 2011 年 3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: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沈晓辉

封面设计: 姚姚工作室

版式设计: 姚姚工作室

责任校对: 罗 璇

责任监印: 杨 旭

书 号: ISBN 978-7-5441-4449-0

定 价: 25.00 元

C 目录 CONTENTS



【引子】 / 001

你已经忘记我了吧，忘记我这个纠缠了你四年的恐怖分子。

【第一回】 / 006

我面前的这棵树，榛榛其叶，灼灼桃花，美不胜收。

【第二回】 / 022

试着喜欢我吧，求你给我个机会，别拒绝我。

【第三回】 / 04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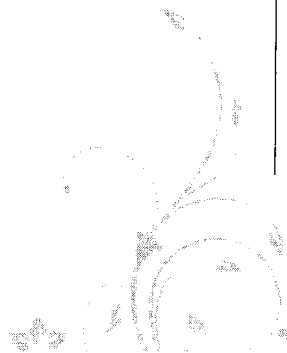
这世上还有我拼了命也无法到达的地方，也有我拼了命也无法给的幸福。

【第四回】 / 072

我对他的骄纵没有底线，因为在这场感情里，我是那个低到尘埃里也能开出花来的那个人。

【第五回】 / 095

他把我烧得灰飞烟灭也好，反正没了光，这黑暗的世界也不是我想要的世界。



宇宙第一初恋
qjzhaodiyi
chulian

【第六回】 / 119

不能两情相悦确实很痛苦，可是，我想如果我努力去爱他，总有一天……他会看我一眼的吧。

【第七回】 / 141

你有两个选择，第一，你跟我走，第二，我带你走。

【第八回】 / 165

是我把那个男人宠坏了。可我现在已经不想再宠他了。

【第九回】 / 186

我放的那条长线钓到了我苦等了那么多年的鱼。而且我的鱼乖顺可爱地跟我说，他爱我的鱼缸，他爱我。

【第十回】 / 210

一辈子很短，只有几十年，或者更短。我只会嫌不够，你……怎么会觉得它长呢？

【第十一回】 / 230

我的人生奋斗目标的终极九个字：遇见他，爱上他，嫁给他。

引子

你已经忘记我了吧，
忘记我这个纠缠了你四年的恐怖分子。



这是B市郊区山里的农家乐旅馆，外面雷声滚滚，漆黑的夜在滂沱大雨中显得格外的沉默。

这已经是我们困在山里的第二天，旅馆里的旅客加上老板一家，统共十六人——停电，手机没有信号，加上旅馆里储备的食物已经吃完，于是原本还拍着胸脯保证没事的老板也不再乐观，空气中弥漫着异样的沉默。

我叫唐果，目前就读于某医学院研究所，刚放暑假几个同学便商量着来郊区游玩散心。天气预报说未来三天都是阳光明媚，结果出行那天下小雨，刚在农家乐旅馆安排好不久，这雨就滂沱起来了。如今我们能做的，也只能是在心里默默地问候气象专家们那群孙子的祖宗，等待这场大雨停歇。

晚饭吃的是稀薄得能照出人影的米粥，在停电的情况下，我们出行的九个人都聚集在一个房间里。当然打牌是不可能的，缺德的猛女陶冰提议讲鬼故事，得到众男生的一致响应。在场的四个女生

中，除了我懒得拆陶冰的台，另外两个已经抱成团破口大骂。

我背靠着墙，于雅致凑过来握住我的手，“害怕吗？”

“不怕。”我说。

于雅致是我交往了半年的男朋友，他是冯教授的得意门生，而我是冯教授的心头肉。冯教授和师娘有个女儿打入了美利坚合众国学习他们的先进技术，预计几年后回来建设社会主义。于是师娘无处发泄的母爱就泛滥到我们身上，每逢周末就管吃管喝，而我跟于雅致是师娘家的资深门客，于是在师娘的推波助澜下发展成了恶俗的情侣关系。

而这次写生于雅致本来是不来的，上周跟师娘包饺子时，听师娘说什么穷山恶水出刁民，深山老林打家劫舍之类，总之是解放前土匪山寨的调调。以至于老师那句“谁能刁过她，她不劫别人就是祖上积德……”这样的至理箴言也没能给她洗脑。于是这样一起困在这青山绿水间，若真有个三长两短传出去，倒也是一段感人至深生死相许的爱情故事。

我这里胡思乱想着，鬼故事已经讲到第三个，说的是老北京故宫里深夜里有提着灯笼的宫女走动。身边比我低一年级的瘦猴男生叫龙侠的突然拐了我一肘子，“学姐啊，我们会不会死在这里啊？”

在黑夜里，这声音近似于耳语，众人却都听得清楚，这是每个人心里都在想，可是又不敢说出来的事。天边的闷雷和无止境的暴雨拨动了大家的神经，屋子里顿时鸦雀无声。

“我还不死。”有个女生带着哭腔，“我爸妈还等着我暑假回去呢。”

这女生是我们班上刘恒的女朋友，学室内设计，才念大二，属于这次活动带的家属。刘恒听女朋友这么说，难受地喊：“娟儿，这儿没人想死，下个雨死不了人的……”

大家纷纷应和着，可是也没有什么底气。

天快亮时，外面闹哄哄的，旅馆里来了一拨人。是两里外的农家旅馆来的旅客，六七个人，多多少少都受了伤，有个女人腿肿得像紫红的萝卜，被丈夫背着昏迷不醒。连着两天的暴雨引发山体滑坡，半夜将那个旅馆埋了，他们逃得快才幸免于难。三十多岁的汉子号啕大哭，“太惨了，刚开始还听见小孩在哭，后来什么都听不见了。”

老板找了点消炎药给那个女人喂下去，可是谁都知道，她需要及时救治，否则后果不堪设想。

——在饥饿、孤立无援、恐惧之后，随之而来的是迫在眉睫的死亡。

于雅致把我拉到屋里，变魔术似的拿出一颗巧克力，剥开纸塞到我嘴里。我第一次觉得于雅致跟小叮当有异曲同工之妙，他把剩下的几颗全给我，而后说：“我刚才和刘恒他们商量了一下，老板说，几公里外的水库附近有村庄，路堵住了，不知道那里的人怎么样了，我们不能在这里坐以待毙。”

我点点头，“我们什么时候走？”

“不行，你们女生留在这里！”于雅致说，“我保证尽快回来！”

“你什么都保证不了，我必须去，与其在这里惴惴不安地等着，不如在险境中求生。”我剥了一颗巧克力塞进他嘴里，拍拍他的头，“走吧，把巧克力分了，我们都需要热量。”

我左脚还没迈出门，就被于雅致拽回来推到墙上抱住，他的心跳得很快，如同擂鼓。于雅致就像他的名字一样文雅细致，我们交往半年，他不温不火，我意兴阑珊。平时约会都在图书馆，吃饭大多是在食堂，改善生活就是去师娘家，最亲密的举动无非是他送我回家，在楼下灯影里落在额头上的浅吻。

这样炙热的拥抱险些让我无法承受，“于雅致，你犯病了啊？”

他笑起来，“是你太可爱了。”——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学会的这些情侣之间肉麻肤浅的调情，这有点不像于雅致的作风。不过现在是生死攸关的时刻，我们没时间抱在一起讨论彼此的作风问题。于雅致接着说：“你还有更重要的任务，你要留在这里照顾好其他女生，否则我们不能放心出去。”我只能答应，他说，“等我回来。”

好在老天稍微开了开眼，暴雨转为中雨，路面的能见度转好。热血青年们都已经准备好要出发，女生们千叮咛万嘱咐，一定要注意安全。我们都知道这是十分危险的事情，当然我们也不想坐以待毙。

然而人生就像一场赌博，押宝这种事有赢就有输的一方。

快到中午时，水突然漫上来了。

不过是短短的半个小时，就从脚踝漫到胸口。旅馆老板惊恐地说：“可能是上头的水库决堤了！”我们爬上屋顶，水势涨得很快，我们站在二层砖楼顶，看着汹涌的水势，女人们忍不住绝望地哭起来。

是的，绝望。

那混着泥沙的混浊的水面，掀起的水花却是雪白的，我突然想起书上说：假如有一天你面临生死攸关的时刻，你想起的人，必定是你最爱的人。我想起了谁？除了我的骨血至亲，还有那个远在天边的男人。

——那个我深爱的男人。

他的工作是随时都要面对各种各样的危险，而此时，我们远在天边各不相干，我却觉得前所未有地感觉到他的存在，似乎近在咫尺。如今我站在他站过的位置，在死神的面前。他全身而退，而我八成要被死神抓去当二姨太了。

我很冷很饿，也很累很困。于是我很顺应自己的心意闭上眼。

不知道谁在我耳边喊：“唐果，你不能睡啊，你会失温的，快醒过来！”

我想睁开眼，可是眼皮好似坠了铅块，身体却是飘飘欲仙，腾云驾雾似的。耳边的声音越来越小，也越来越远，可是心里的声音却越来越大，越来越清晰。

叶榛。

你不要再讨厌我了，我快死了。

或者你已经不再讨厌我了，你已经忘记我了吧，忘了我这个纠缠了你四年的恐怖分子。

我挚爱的，你不必费心记得我。

可是，请你记住那些与我有关的岁月，从十六岁到二十岁，它很短暂也不够甜蜜，它是你的负担甚至灾难，却已经倾尽了我的一生。

那是一座洁白的丰碑，立于天地之间，终有一日，我会死，它永不！





第一回

我面前的这棵树，
榛榛其叶，灼灼桃花，
美不胜收。

【1】

“我国著名诗人唐果说：我们这一生能相遇，是命运的安排，没有人能背叛命运，即使你也不行。”我捧着饭缸子对着眼前的人，狗腿地笑，“叶教官，您说是不是啊？”

两天前几辆巴士把我们送到这爹不疼娘不爱的郊区部队，进行高一军训。我面前这个笑起来百花齐放的帅气大男孩叫叶榛，是负责我们班的教官之一。下了巴士他是我第一眼看见的人，双目对视，他微笑，我如遭雷击。关于一见钟情这种事，在我十六年的生命里，第一次发生，我坚信它也是最后一次发生。

据打听到的可靠情报，他今年十九岁，性格坚韧开朗，军校在读大三生，暑假在部队实习，这次高中军训结束后返校。

他挺有趣地看着我，“著名诗人？这是哪个著名诗人说的啊？”

我摆出柔美的笑脸，“不认识没关系，现在你认识了，我叫唐果。”我伸出手去，他勉为其难地握了一下，被我立刻抓住，周围一片歔歔声，叶教官很无奈，我继续循循善诱，“叶教官，你信不信一见钟情啊？”

“我信。”叶榛点点头，真诚地想把我这棵长歪的花朵扶

正，“不过唐果同学，这是不可能发生在你我之间的。举个很简单的例子，你站在沙漠的边缘，看见一棵树就欣喜若狂，可是再往前走几步，你就能发现那里有整片茂密的森林。”

我往周围的森林瞥了一眼，都是绿压压的迷彩服，歪瓜裂枣发育不良的歪脖子树。

我坚决地说：“我可以为了你这棵树，放火烧了整片森林！”

叶榛怔怔地看着我，下巴都快掉下来了。

我看着我面前的这棵树，榛榛其叶，灼灼桃花，美不胜收。

这时背后传来张教官阎王般冷酷的声音：“这位同学，一百个仰卧起坐，出去，马上！”

我光顾着跟叶教官求爱，午饭没吃上两口，又要在大太阳底下拼死拼活地做一百个仰卧起坐。刚认识不久的同班女生们围着我露出一副花痴相。这个说“唐果你是我的偶像”，那个说“唐果你是我们六班的骄傲”。

负责的班长李元跑过来说：“唐果，等军训结束了，你想追谁就追谁，可是军训期间，你这样影响我们集体分啊，你的集体荣誉感哪里去了啊？”

我冤啊，根本就没有的东西，我怎么知道它去了哪里？被李元婆婆妈妈的一顿数落，我眼前发黑，一口黑血含在心头。等做完仰卧起坐，还没喘口气，集合哨就吹响了。在太阳底下站军姿站得头昏眼花，我委屈兮兮地盯着叶教官。他立得笔直，目不斜视，我内心气绝。只听见阎王张喊了声“向后转”，我一转身，整个人中弹般直挺挺地趴下去。

“哇靠，血……”

“啊，摔死了吗？摔死了吗？”

……

我趴在地上，疼得整个人都懵了，一股湿意从脸上泛滥开。

这时一双手把我翻过来，手绢捂住我的鼻子，整个人被抱起来，
“其他人继续训练！”清泉般冷冽的声音，我慢慢睁开眼，是美好的叶教官。

噢，公主抱，天杀的，我的鼻血流得更浩荡。

那是我跟叶榛第一次亲密接触，他抱着我飞快地穿过绿压压的队伍，他犹如神祇，好像在抱着心爱的新娘赶往教堂，迫不及待，马不停蹄。

也许说起来没有人相信，我在第一眼就爱上他。

在表白后不久就想跟他步入结婚的礼堂。

那年我十六岁，你可以说我幼稚、莽撞，不知天高地厚，可是你不能说我不懂爱情。这是一种天分，有些人耳濡目染无师自通，有些人却寻寻觅觅蹉跎一生。显然我属于前者，见到叶教官的瞬间就通了，跟小说里说的小道士被一道闪电劈开灵台，顿时神智清明飞升成仙去了一样。我躺在医务室病床上拽着叶教官的袖子哼哼唧唧。

“中暑，低血糖，体力消耗过大。”叶教官有些幸灾乐祸，
“谁叫你中午不好好吃饭。”

“叶教官，我可以好好吃饭，但是你要做我男朋友。”

叶榛眼睛里汪着水，哭笑不得，“有谁用自己的身体健康来要挟别人的？我说唐果同学，你还是去森林里转悠转悠吧，别在我这棵树上吊死。这棵树下早已尸骨成堆，可是本树早就修成正果了。”

“你有女朋友了？”

叶榛拿了个苹果削啊削啊，皮薄不断，一看就是练过。

他慢悠悠地，“我看起来很像没人要的人吗？”

“不像。”我很老实。

叶教官笑吟吟地看着我，等着苦海无边回头是岸。

“你替我跟你女朋友道个歉，你跟她说……”我塞着棉花的鼻腔热血翻涌，认真地看着他的眼睛，“我国著名诗人唐果说，这世上没有挖不开的墙脚，这个男人，我要定了！”

叶榛眼睛瞪得大大的，他骨子里再坚定不移，嘴巴再巧言善辩，那也是对着阶级敌人的。我是他要保护的人民，是祖国的花朵，他要细心浇灌，不能辣手摧花。他只有十九岁，在感情经历上，并不比我丰富许多。

所以他削完苹果就跑了。

我一觉醒来天都黑了，护士姐姐指着桌上的饭缸子说：“那是你们教官送来的，快吃吧。”

“送我来的那个教官吗？”

“不是。”护士笑着说，“是你们小张教官，瞧这碗里都是好料，给你开小灶了啊。”

我食不知味，吃了就回宿舍，女生们在叠被子，要求是要把被子叠成豆腐块。大家都咬牙切齿，老娘这辈子都不想吃豆腐了！包括豆腐卷、豆腐皮、冻豆腐、麻婆豆腐、豆腐镶肉！连豆浆都不喝，红豆绿豆赤小豆一起讨厌！活生生的迁怒啊！

我懒洋洋地倒在床上，上铺的杏子兴致勃勃地围观，“鼻子没歪啊，也没破相啊。”

“我怎么觉得你很遗憾呢？”

“那不能够啊，我是表示很欣慰。”杏子八卦地问，“跟你的叶教官进展如何？”

据我勘测那墙脚用了水泥钢筋，真不大好挖，费时费力。我心里大叹一口恶气，二万五千里长征才走了第一步，看来要坚持长期抗战，遵从毛主席敌进我退、敌驻我扰、敌疲我打、敌退我追的指导原则。

【2】

第二天早上看见叶榛，我一个箭步冲上去，无视小张教官，甜甜地喊：“叶教官早上好！”

他像换了个人，表情严肃目不斜视地走过去。小张教官的黑脸上出现了裂痕，在我看来颇有些哀怨。可是我比他还哀怨，因为叶榛压根不理我了，对谁都如沐春风，单对我摆出一张食古不化的晚爹脸，除了训练时，十米之外看见我都像见了鬼一样迅速离开。

我连着折腾了几天，发现除非是集体活动，否则根本就看不到叶教官的人影。

这下好了，我成了全班的笑话了！连外班都知道六班有个把教官追得看不见人的女生，我算是彻底出名了，走到哪里都有人在背后指指点点：瞧，那个就是六班的唐果，看不出来吧？

我怒了，瞎了眼的，什么叫看不出来！看不出来你大爷啊！我妈长得像邓丽君，是我们院里出了名的美女，年轻时半个纺织厂的未婚已婚离异男青年都给她写过情书！我长得像我妈，就是少女版的邓丽君！你们谁敢说邓丽君长得不好看！

于是在某天熄灯后，我准备借着上厕所的名义偷偷溜到教官宿舍找叶榛。杏子这几日已经跟我产生了革命感情，同意给我打掩护。这并不容易，我们一路要绕过巡查的教官，溜着墙根跑过去。不过这两日我已经摸清楚了最近最隐秘的路径，所以这次行动出奇地顺利。

我们坐在门口边，杏子压低声音说：“我去那边墙根等你，你确定张教官不会抓你当典型批斗啊？”

“毛主席说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！”我笃定地说，“越是

内心软弱的人，越是外表强悍，张教官也只能吓唬吓唬那些没见识的孩子。”

“牛啊，果果你生错时代了，你哪是人啊，你简直就是希腊神话里的雅典娜啊。”

“过奖过奖。“雅典娜”稍稍谦虚了一下，“我说你什么时候走啊？”

杏子翻了个白眼，默默地遁了。

我把耳朵贴到门上，里面一片安静。咦？这个时间他们应该是巡查刚回来啊。我正纳闷着，突然门从里面拉开了，我一头栽进去，屋里的书桌上亮着台灯，叶榛抱着肩面无表情地看着我，小张教官明显地哭笑不得。

我有点尴尬，“嗨，叶教官晚上好啊。”

“唐果同学，这个时间你应该在宿舍里睡觉，难道是白天的训练强度不够？要不要去操场跑几圈？”他秀气的眉挑着，似笑非笑的，那个帅。

“好啊，我们一起去跑吧！”我跳起来，活力十足，“跑多少圈都没问题。”

小张教官扑哧一声笑出来，而后就把脸转过去忍着，忍得很痛苦，肩微微颤抖着。我就说他是纸老虎。此刻纸老虎摆出看热闹的架势，书都拿倒了，耳朵竖得像雷达。

叶榛闭上眼顺了顺气，而后睁开眼，换上一副师长的口气，“唐果同学，说白了吧，我不喜欢你这样的女生。我喜欢我女朋友那种安静温柔的，换句话说，我只喜欢她。你这样让我很困扰，而且女孩子还是要矜持些，大多数男人都喜欢那样的女孩子。”

我不卑不亢地，“我不必讨好大多数男人，我只喜欢你。”

“可是我属于大多数男人之一，没有什么特别的，也没什么值得你喜欢的。”